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签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位于汉中市经济开发区北区，是全市唯一一所国办综合性社会福利机构，隶属于市民政局管理。主要承担全市城镇“三无”对象、残疾儿童、弃婴和精神病患者的收养、管护、医疗和康复等任务。

2024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来汉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市民政局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一老一小”服务职能，强化责任担当，加强内部管理，实现我院安全稳定有序发展。

一是坚定信仰，提升能力，抓紧学习教育“牛鼻子”

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利用周例会、“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视察讲话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重要论述，认真学习福利政策、工作标准和行业规范。党支部和党员干部个人分别制定学习计划表，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准确把握“六项纪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将学习教育同开展养老、儿童

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结合起来，认真开展自查整改。加大职工教育培训，业务素养进一步提升。

二是聚焦主业，突显主责，用心用情服务“一老一小”

1. 做好儿童养护工作。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关于进一步推进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一体推进儿童“养治教康社”工作，及时更新完善儿童信息系统数据；开展儿童福利机构“精准化管理精细化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加强儿童心理评估，建立了心理档案；依托院内康复资源和工作优势，面向县区开展了“关爱困境儿童、助力乡村振兴”康复公益活动3期，切实发挥福利机构服务社会的积极作用。

2. 做好养老服务工作。认真学习贯彻《陕西省养老服务条例》和《汉中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按照养老机构服务规范，开展了“九防”风险评估；严格贯彻落实《陕西省养老机构档案管理办法》，对特困人员档案资料进行全面整理，做到“一人一档”；细化规范《养老服务合同》，达到既保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又规范机构管理的目标。

3. 做好医疗服务保障。坚持常规治疗和康复辅助相结合，做好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综合运用评估量表，完成了115名特困人员能力评估和50名精神障碍患者危险等级评估，为精准服务、分区安置和护理等级调整提供准确依据；加强同上级医院的沟通联系，畅通危重病人就医绿色通道，确保重症及时转诊治疗。

三是对标对表，完善制度，促进内部管理“上台阶”

1. 加强内部管理。持续开展“福利政策大学习大体检”活动，全面收集整理涉及养老、儿童、精神卫生、财务、人事、安全生产和档案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强制性标准。

2. 加强制度建设。以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规定为准绳，新制订了《院督查督办制度》《院老年人（特困人员）能力评估方案》《特困人员业务档案记录与管理办法》《院医疗大查房制度》《特困人员康复服务实施细则（试行）》《高龄补贴的申请和领取制度》《零用金管理使用办法》《临聘人员工资管理办法》等，修订了《药品购进管理制度》《药品验收管理制度》《药品及医用耗材临时采购制度》等，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的有效机制。

3. 整体迁建项目建设。截至年底整体迁建项目主体已全部封顶，各楼内部装饰装修和室外总体工程完成约 95%，正在进行景观绿化施工和绿植栽种。针对项目推进中的堵点难点，按照“一事一策”召开会议并协调解决，多渠道争取项目资金，为项目顺利建设积极作为。

4. 做好后勤保障服务。以服务对象满意为目标，严把食品采购、操作、供应、留样、消毒和溯源关，确保食品安全有保障。

5. 做好安全工作。通过层层签订 2024 年安全管理责任书，确保安全管理责任有效衔接，有效巩固安全教育培训成效，提升安全应急处置能力。

四是党建领航，凝聚力量，创先争优“有特色”

1. 筑牢廉洁自律防线。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年初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等重要论述。

2. 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定期分析资金运行情况，形成季度财务分析报告，坚持财务内审制度，对全院各科所福利政策和困难群众救助政策执行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将监督延伸到资金使用全过程，确保了资金安全和管理规范。

3. 精神文明工作成效显著。立足区域和工作特点，先后组织开展了“辞旧岁 迎新年”新春主题，“遇春分 知春意”二十四节气读书主题，“六一、端午、中秋、重阳”节日主题和学生假期研学主题等活动 10 多次，极大地丰富了职工和服务对象的精神文化生活，增强了团队凝聚力。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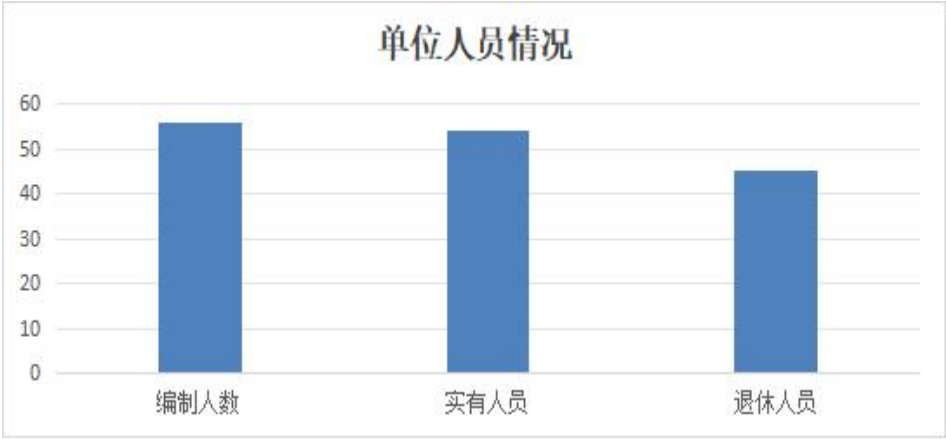
院下设办公室、财务科、后勤事务科、保卫科、儿童福利所、附属民康医院、老年福利所等七个科所（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汉中市民政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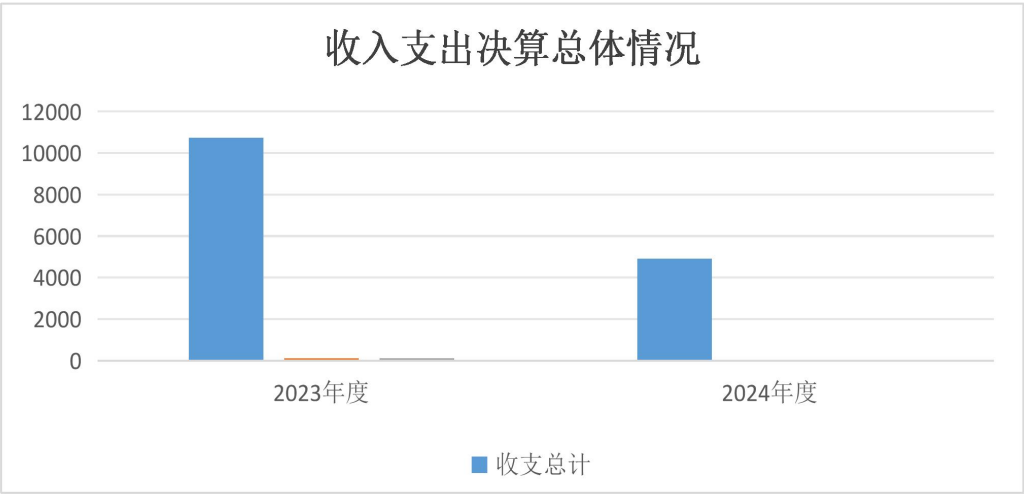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5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56 人；实有人员 5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5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45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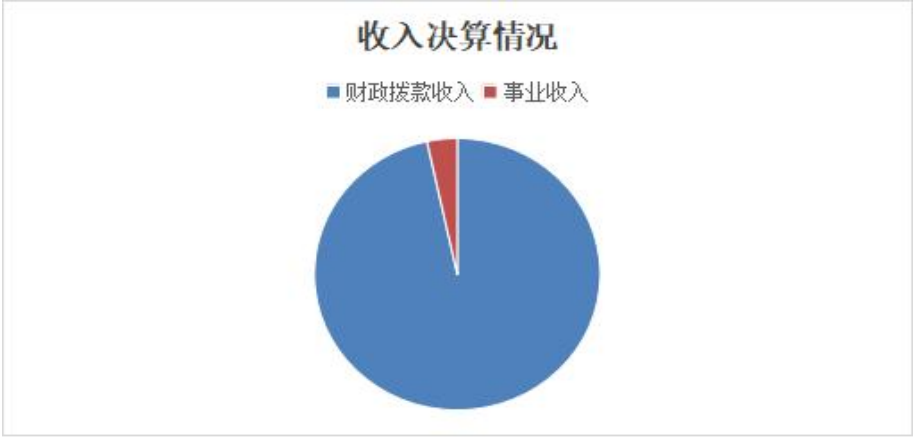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4908.0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5822.2 万元，下降 54.26%。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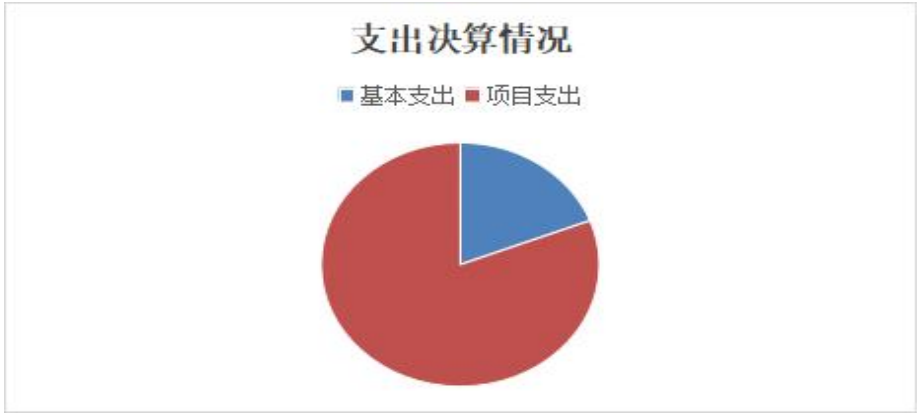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245.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01.23 万元，占 96.60%；事业收入 144.3 万元，占 3.40%；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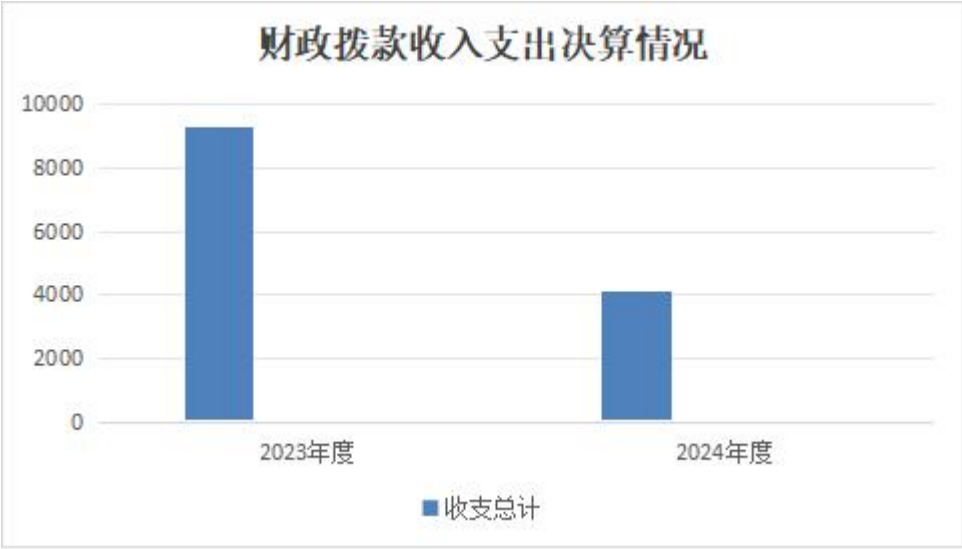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787.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5.46 万元，占 19.12%；项目支出 3871.68 万元，占 80.8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410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5175.97 万元，下降 55.79%。主要原因是整体迁建项目建设资金拨款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71.26 万元，支出决算 3835.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0.1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804.49 万元，下降 55.61%，主要原因是整体迁建项目基本完工，投资减少，拨款减少。



**1.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类)**

- | | | | | |
|---------|---------|---------|---------|---------|
| 2210201 | 2080502 | 2080505 | 2081005 | 2081099 |
| 2089999 | 2101102 | 2080299 | 2080506 | 2080801 |

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 2.94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聘用人员薪酬待遇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4.87 万元，支出决算 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名退休人员去世。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75.69 万元，支出决算 76.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基数普遍上调，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37.84 万元，支出决算 3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基数普遍上调，职业年金缴费基数上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支出决算 12.94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职工去世追加抚恤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

年初预算 865.59 万元，支出决算 802.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上年度结余较大，本着先支出结转资金的原则，使本年财政拨款有结余。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支出决算 2553.78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福利院整体迁建项目建设资金拨款 2403.78 万元、追加聘用人员薪酬待遇及运转经费 150 万元。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 238.63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5.19 万元，拨入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75 万元、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48.44 万元，特困人员取暖补助 10 万元。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25.54 万元，支出决算 2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基数上调，追加预算。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61.73 万元，支出决算 62.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基数上调，追加预算。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支出决算 14.75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在追加困难群众生活补助，中央补助 14 万元，省级补助 0.75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7.3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710.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17.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266.06 万元，支出决算 266.0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266.06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补助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中央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业务。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控制经费，节省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9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3.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主要是单位公务车、通勤车及服务对象日常生活保障车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4 年度重点工作为福利院整体迁建项目，截至年底项目主体已全部封顶，各楼内部装饰装修和室外总体工程完成约 95%，正在进行景观绿化施工和绿植栽种。多渠道争取项目资金，为项目顺利建设积极作为。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社会福利机构聘用人员薪酬待遇、汉中市社会福利院整体迁建项目等四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3318.7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37%。

组织对聘用人员薪酬待遇、困难群众救助、院民取暖补助、儿童护理教育经费、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及机构运行经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项目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373.8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聘用人员薪酬待遇主要用于发放聘用员工工资及社会保险支出，做到了及时足额发放，保障了福利机构人员稳定性，确保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困难群众救助主要用于特困人员及孤儿生活、基本医疗等费用支出，保障了服务对象的基本需求；明天计划项目主要用于残疾儿童手术康复费用，满足儿童就医需求；院民取暖补贴主要用于服务对象冬季取暖需求，提高服务对象生活质量；福利院

整体搬迁项目主要用于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推进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增强兜底保障功能、提升社会服务水平；儿童护理教育经费主要用于儿童日常护理教育以及工作经费支出，确保孤儿日常需求；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及机构运行经费主要用于福利机构日常运行，增强兜底保障功能，提升社会服务水平。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全年预算数 4914.59 万元，执行数 4787.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1%。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完善资金管理工作机制，建立了良好的绩效管理体系，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较好完成了绩效管理工作。

社会福利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年度 主 要 任 务 完	任务 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 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 值	执行率	得 分
				总额	财政拨 款	其他 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 金			
	任务 1	人员经费及公用 经费		753.82	753.82		917.42	729.34	188.08	—	90.95%	—
	任务 2	切实实施好社会 保障兜底扶贫行		391.99	391.99		315.47	315.47		—	100%	—

成 情 况		动,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任务 3	保障福利机构聘用人员工资的发放,机构正常运转。		365.74	365.74		365.74	365.74		—	100%	—
	任务 4	进一步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推动机构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3403.14	3403.04		3188.51	2690.68	497.83	—	96.29%	—
	金额合计			4914.59	4914.59		4787.14	4101.23	685.91	10	97.41%	9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医疗等支出。 目标 2:改善居住条件,提高生活质量,保障困难群众冬季取暖。 目标 3:保障福利机构聘用人员工资的发放,机构正常运转。 目标 4:进一步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推动机构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完成预期目标的 97.41%.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1:特困人员供养标准。			特困人员 855 元/月;孤儿 1800 元/月。		100%		5	5	
			指标 2:聘用人员工资标准			3800 元/人/月		100%		5	5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特困人员人数			160 人		100%		5	5	
			指标 2:聘用人员人数			75 人		100%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民生保障兜底政策,提高服务对象生活保障水平。			应保尽保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及时足额拨付,保障机构正常运行。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			100%		100%		15	14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贯彻落实环保政策要求,符合环境卫生监督检查。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进一步加强完善和			100%		100%		10	10	

			保障服务对象基本生活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福利机构服务对象 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90	88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聘用人员薪酬待遇、福利院整体迁建项目、困难救助补助、2023 年第一批省级福彩公益金补助资金等 4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聘用人员薪酬待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聘用人员薪酬待遇主要用于发放聘用员工工资及社会保险支出，做到了及时足额发放，保障了福利机构人员稳定性，确保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年预算数 365.74 万元，执行数 365.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2、福利院整体搬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主要用于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推进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增强兜底保障功能、提升社会服务水平。全年预算数 2403.78 万元，执行数 240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3、困难救助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困难救助补助主要用于特困人员及孤儿生活、基本医疗等费用支出，保障了服务对象的基本需求。全年预算数 347.89 万元，执行数 27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99%。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

已按经费标准保障特困人员及孤儿的日常生活、医疗开支。

4、2023 年第一批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主要用于资助福利院顺利开展实施“孤儿康复明天计划”助医项目；补助整体迁建项目，提升孤弃儿童集中养治教康水平。全年预算数 201.34 万元，执行数 20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已完成，目前未发现问题。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薪酬待遇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 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8	365.74	365.7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2.8	362.8	—		—
		上年结转资金		2.94	2.9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确保公办福利机构聘用工资的按时足额发放，机构正常运转。 目标 2：按标准下达聘用人员薪酬，保障聘用人员待遇。 目标 3：按时下达聘用人员薪酬待遇，确保供养机构正常运转。				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 标 (10 分)	经济成本	指标 1：聘用人员薪酬标准	3800 元 /人/月	100%	10	1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福利机构聘用人员数量	75 人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及时拨付, 保障聘用人员薪酬。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福利机构聘用人员薪酬有效保障。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加强资金资金保障, 促进福利机构持续发展。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8	
总分						90	88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救助补助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8	394.09	288.95	10	73.32%	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4.8	249.66	—		—
		上年结转资金		39.29	39.2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工作，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73.32%			
	目标 2：社会救助工作有序开展，保障社会救助政策执行到位。							
		目标 3：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集中供养城市特困人员	177 人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足额及时拨付，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	100%	100%	10	9	
		成本指标	指标 1：特困人员 855 元/月，指标 2：孤儿 1800 元/月。	100%	100%	10	9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10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质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73	
----	-----	----	--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救助补助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8	394.09	288.95	10	73.32%	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4.8	249.66	—		—
		上年结转资金		39.29	39.2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工作，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目标 2：社会救助工作有序开展，保障社会救助政策执行到位。 目标 3：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73.3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集中供养城市特困人员	177 人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足额及时拨付，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	100%	100%	10	9	
		成本指标	指标 1：特困人员 855 元/月，指标 2：孤儿 1800 元/月。	100%	100%	10	9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10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质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指标 1：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10	

	(10分)	标						
总分						100	73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救助补助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8	394.09	288.95	10	73.32%	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4.8	249.66	—		—
		上年结转资金		39.29	39.2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工作，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73.32%			
	目标 2：社会救助工作有序开展，保障社会救助政策执行到位。							
	目标 3：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集中供养城市特困人员	177 人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足额及时拨付，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	100%	100%	10	9	
		成本指标	指标 1：特困人员 855 元/月，指标 2：孤儿 1800 元/月。	100%	100%	10	9	
	效益指 标 (30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指标 1：困难群众基	100%	100%	10	9	

	分)	标	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10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福利院整体搬迁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403.78	2403.78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2403.78	2403.78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用于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 推进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增强兜底保障功能、提升社会服务水平。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1: 严格做好项目成本控制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社会福利机构数	1 个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足额及时拨付, 保障搬迁项目顺利开展。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用于改善社会服务基础设施条件。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持续保障服务对象居住环境。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9	
总分						90	89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第一批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1.34	201.3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201.34	201.34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用于资助福利院顺利开展实施“孤儿康复明天计划”助医项目； 目标 2：补助整体迁建项目，提升孤弃儿童集中养治教康水平。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1：严格做好项目成本控制。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社会福利机构数	1 个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足额及时拨付，保障孤儿救治需求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用于改善社会服务基	100%	100%	20	20	

	(40分)		基础设施条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持续保障服务对象居住环境。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8	
总分						90	88	

市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8	347.89	271.31	10	77.99%	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2.8	166.22	—	68.46%	—	
	上年结转资金		105.09	105.09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工作，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目标 2：社会救助工作有序开展，保障社会救助政策执行到位。 目标 3：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77.99%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	指标 1：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生活费标准	特困人员 855 元/月；孤儿 1800 元/月。	100%	10	10	
	产出指标（3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集中供养城市特困人员	160 人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专项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足额及时拨付，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	100%	100%	10	10	
	效益指	社会效益	指标 1：困难群众基	100%	100%	20	20	

	标(40分)	指标	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持续保障服务对象基本生活	100%	100%	20	20	
	满意度质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8	
总分						90	88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 231135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3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6.06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144.30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4245.53	本年支出合计	23	4787.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662.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120.93
总计	13	4908.07	总计	26	4908.07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45.53	4,101.23		144.3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94	2.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4	4.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44	76.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2	38.2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94	12.9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02.95	802.9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553.78	2553.7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75	14.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3	238.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7	27.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10	62.1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6.06	266.06					
2299999	其他支出	144.30			144.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87.14	915.46	3,871.6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94		2.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4	4.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44	76.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2	38.2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94	12.9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02.95	505.27	297.68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553.78		2,553.7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75		14.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3		238.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7	27.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1	62.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6.06		266.06			
2299999	其他支出	685.91	188.08	49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35.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6.06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4,101.23	本年支出合计	23		4,101.23	3,835.17	266.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4,101.23	总计	28		4,101.23	3,835.17	266.0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35.17	727.39	3,107.7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94		2.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4	4.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44	76.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2	38.2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94	12.9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02.95	505.27	297.68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553.78		2,553.7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75		14.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3		238.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7	27.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10	62.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8.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9.48	30201	办公费	1.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1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56.1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4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22	30207	邮电费	1.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5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6	30211	差旅费	0.9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5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2.9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			
人员经费合计		710.33	公用经费合计					17.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 和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6.06	266.06		266.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汉中市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00		2.00		2.00			
决算数	2.00		2.00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